附件1：

2021年来安县珑悦印象幼儿园弱电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

采购需求编制说明书

一、项目概况

2021年，来安县教体局将为汊河镇珑悦印象幼儿园采购安装弱电智能化设备，项目投资约85万元。

二、编制依据

1.《安徽省一类幼儿园评估指标体系》

2.其他相关标准及规范

三、编制要求

1.编制的采购需求文件应至少包含项目概述、用户需求、建设目标、编制依据、方案特色、设备采购清单和预算单价、总价、评标办法，以及为保证项目实施效果的供应商资质业绩条件、后续服务要求等。

2.设备采购清单应注明设备名称、技术参数及性能要求、预算单价及总价。其中，核心设备须注明至少三个满足此技术参数及性能要求的设备品牌，技术参数尽可能明确其中的客观、量化指标。

4.核心设备中保障实现系统功能的核心技术参数须加“\*\*”标明，重要技术参数须加“\*”标明，同时须提出对此参数的确认要求，如产品彩页、检测报告、相关证书等。

5.采购需求文件应完整，不得有遗漏项。方案特色部分可描述解决问题的科学性、采用技术的先进性、建成系统的稳定性、投资的经济性、设备的易用性和易维护性等。

四、方案提交

1.提交截止日期：2021年10月15日。

2.提交材料：

（1）采购需求文件WORD版本，纸质打印稿装订成册（不得包含任何能识别出编制单位名称的文字、标识及图形等信息）；

（2）带有公司名称水印的采购需求文件PDF版本（电子档）；

（3）带有公司名称水印的PDF版本承诺函（电子档）；

（4）承诺函PDF版本（电子档）、采购需求文件PDF版本（电子档）用U盘存储信息，装入信封密封。采购需求文件WORD版本，纸质打印稿装订成册，装入档案袋密封。

3.提交地址：将U盘存储承诺函PDF版本、采购需求文件PDF版本的信封，采购需求文件WORD版本纸质打印稿装订成册的档案袋，一并邮寄至：来安县来阳东路1号，来安县教体局发规股张永发收